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在 2018 年度工作中，定期了解检查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了许多合理建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要求，现将 2018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1、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出席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了 7 次董事会会议，没有委托出席及缺席的情形。由于召开董事会之前，公司董秘办工作人员均就审议事项做提前沟通，了解并达成一致后再形成会议议案提请过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3、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了报告期内公司 3 次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了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需要发表意见的议案均作出了意见。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独立意见类别	独立意见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8-1-4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拟定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8-1-26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发表了独立意见。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8-4-1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8-4-23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

				担保的议案》、《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对 2017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8-8-28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8-10-24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在 2018 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2018 年度，本人主持召开了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本人均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表现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2018 年度，公司召开了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均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报告和计划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报告和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报告和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报告和计划的议案》。

3、战略委员会情况。2018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本人均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与泉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项目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沟通，了解、指导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特别是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2018年，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文件，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2、时刻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2018年积极参加了各专门委员会召开的相关会议，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督导管理层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内控。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的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

2018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2018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八、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	电子邮箱
邱晓华	qiuxiaohua@mszq.com

以上是本人在2018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工作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

报告完毕，谢谢！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邱晓华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